

证券代码：832872

证券简称：飞新达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飞新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 6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公司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开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 6,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根据产品情况而定，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短期型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总额度限定在适当范围，且公司所购买的为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飞新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飞新达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